关于旗下部分基金2025年7月4日因境外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提示性公告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根据各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相关规定及境外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安排，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因2025年7月4日为境外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将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于2025年7月7日恢复办理上述业务，适用基金列表详见附件。

特别提示：

1. 各基金是否已开放申购、赎回、转换与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详见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

2. 本公告主要为基金因境外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暂停及后续恢复相关业务的提示，各基金如因其他原因已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业务或有其他交易状态限制的，本次恢复后仍受相关交易状态限制，具体业务办理以相关公告为准。

3. 若境外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公司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 881 8088)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附件：适用基金列表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7月1日

附件：适用基金列表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场内简称	暂停原因
159696	易方达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纳指ETF易方达	2025年7月4日为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161125	易方达标普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人民币份额	标普500LOF	
012860	易方达标普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类人民币份额	--	
003718	易方达标普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美元现汇份额	--	
012861	易方达标普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类美元现汇份额	--	
161126	易方达标普医疗保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人民币份额	标普医疗保健LOF	
012864	易方达标普医疗保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类人民币份额	--	
003719	易方达标普医疗保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美元现汇份额	--	
012865	易方达标普医疗保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类美元现汇份额	--	
161127	易方达标普生物科技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人民币份额	标普生物科技LOF	
012866	易方达标普生物科技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类人民币份额	--	
003720	易方达标普生物科技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美元现汇份额	--	
012867	易方达标普生物科技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类美元现汇份额	--	
161128	易方达标普信息科技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人民币份额	标普信息科技LOF	
012868	易方达标普信息科技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类人民币份额	--	
003721	易方达标普信息科技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美元现汇份额	--	
012869	易方达标普信息科技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类美元现汇份额	--	
161130	易方达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LOF)A类人民币份额	纳斯达克100LOF	2025年7月4日为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012870	易方达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LOF)C类人民币份额	--	
003722	易方达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LOF)A类美元现汇份额	--	
012871	易方达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LOF)C类美元现汇份额	--	
513050	易方达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概互联	2025年7月4日为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和纽约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513850	易方达MSCI美国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美国50	
006327	易方达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A类人民币份额	--	
006328	易方达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C类人民币份额	--	
006329	易方达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A类美元现汇份额	--	
006330	易方达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C类美元现汇份额	--	
007360	易方达中短期美元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A类人民币份额	--	2025年7月4日为美国证券市场非交易日
007361	易方达中短期美元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C类人民币份额	--	
007362	易方达中短期美元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A类美元现汇份额	--	
007363	易方达中短期美元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C类美元现汇份额	--	

易方达全球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2025年7月4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7月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全球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简称	易方达全球成长精选混合(QDII)	
基金主代码	012920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易方达全球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易方达全球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5年7月4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5年7月4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年7月4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5年7月4日为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和纽约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5年7月7日
	恢复赎回日	2025年7月7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5年7月7日
	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5年7月7日为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和纽约证券交易所交易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全球成长精选混合(QDII)A	易方达全球成长精选混合(QDII)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2920	012922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注：根据相关公告，易方达全球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以下简称“本基金”)自2025年6月10日起暂停所有基金份额在全部销售机构的大额申购业务，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在全部销售机构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A类人民币份额或C类人民币份额的金额不超过250000元，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在全部销售机构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A类美元现汇份额或C类美元现汇份额的金额不超过34000美元。本基金A类人民币份额、C类人民币份额、A类美元现汇份额、C类美元现汇份额恢复办理大额申购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次暂停相关业务针对本基金所有基金份额类别(A类人民币份额基金代码为012920，A类美元现汇份额基金代码为012921，C类人民币份额基金代码为012922，C类美元现汇份额基金代码为012923)。

(2) 若港股通或境外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

(3)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7月1日

易方达国证价值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7月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国证价值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国证价值100ETF	
基金主代码	159263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易方达国证价值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国证价值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466,078,000.00
	利息结转的份额	27,126.00
	合计	466,105,126.00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00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02%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5年6月30日	

注：(1)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

(2)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和律师费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3)网下现金认购及网上现金认购的有效认购款项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折算为基金份额归投资者所有，利息折算的基金份额保留至整数位，小数部分舍去，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财产，具体利息折份额数量以基金管理人及登记结算机构的记录为准。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正式开始管理本基金。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依法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申购的具体日期，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三个月开始办理赎回。

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进行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7月1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华源证券销售业务安排的公告

经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源证券”)协商一致，自2025年7月1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在华源证券(销售商代码为687)暂停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业务，赎回和转换转出等业务仍正常办理，在华源证券(鑫理财)(销售商代码为325)的基金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赎回等基金销售相关业务正常办理。具体如下：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00009	易方达天天理财货币市场基金A类基金份额
2	000033	易方达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份额
3	000147	易方达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4	000205	易方达投资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5	000206	易方达投资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份额
6	000647	易方达财富快线货币市场基金A类基金份额
7	000648	易方达财富快线货币市场基金B类基金份额
8	000789	易方达龙宝货币市场基金A类基金份额
9	001512	易方达中债3-5年期国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	002351	易方达裕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11	003133	易方达裕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12	003358	易方达中债7-10年期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13	006867	易方达丰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份额
14	009803	易方达中债7-10年期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份额
15	110006	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A类基金份额
16	110007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17	110008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基金份额
18	110017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19	110018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基金份额
20	110028	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基金份额
21	110035	易方达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22	110037	易方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23	110038	易方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份额
24	110050	易方达安和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份额
25	110051	易方达安和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注：上述基金是否已开放申购、赎回、转换与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详见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 华源证券

客户服务电话：95305

网址：www.huayuanstock.com

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7月1日

关于暂停安信稳健聚申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非个人投资者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7月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安信稳健聚申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安信稳健聚申一年持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984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安信稳健聚申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安信稳健聚申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5年7月2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5年7月2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年7月2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安信稳健聚申一年持有混合A	安信稳健聚申一年持有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9849	010661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1,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1,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1,000,000.00

注：(1)安信稳健聚申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限制非个人投资者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金额为：不超过100万元(含100万元)，个人投资者不限制。

(2)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大额交易限制按照A、C两类份额加总进行合并判断。

(3)本基金非个人投资者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交易申请，限制起始日为2025年7月2日，需要注意的是2025年7月1日15:00后提交的基金交易申请将视为2025年7月2日的交易申请，同样受上述限制。投资者成功提交申请的时间以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统自动记录的时间为准。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公司决定自2025年7月2日起，暂停本基金非个人投资者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额为不超过100万元(含100万元)，如单日单个账户单笔申请金额高于100万元(不含100万元)的，本基金管理人有权将不超过100万元限额的申请部分确认成功，超过100万元限额的申请部分确认失败；如单日单个账户多笔累计申请金额高于100万元(不含100万元)的，则对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100万元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对于超过临界限额的单笔委托，将对其中不超过100万元限额的申请部分确认成功，该笔委托的其余部分本基金管理人有权确认失败。

(2)在上述期间的交易日，本基金个人投资者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及本基金作为转出方的转换业务、赎回业务仍照常办理。本基金恢复非个人投资者正常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088-088(免长途话费)，或登录网站www.essence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7月1日

关于调整安信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银行渠道大额申购及大额转换转入投资限额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7月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安信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安信现金增利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075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安信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安信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5年7月2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5年7月2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安信现金增利货币A	安信现金增利货币B	安信现金增利货币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750	003539	019078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		是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0	50,000,000.00	-

注：1、安信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限制银行渠道单一账户最高持有金额为不超过5000万元(含5000万元)，限制单日申购及转换转入的金额为不超过5000万元(含5000万元)，本基金下属分级基金C类份额暂未开通转换业务。

2、申购及转换转入的大额交易限制及单个账户持有限额按照 A、B、C三类份额单独判断。

3、本基金大额申购及大额转换转入交易申请以及单个账户的最高持有金额，限制起始日为2025年7月2日，需要注意的是2025年7月1日15:00后提交的基金交易申请将视为2025年7月2日的交易申请，同样受上述限制。投资者成功提交申请的时间以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统自动记录的时间为准。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已于前期暂停了大额申购及大额转换转入业务，大额申购及大额转换转入业务的限制金额以及单一账户最高持有金额调整为500 万元(含500万元)(详见2025年1月14日公告)，并将代销机构(除银行渠道和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外)的大额申购及大额转换转入业务的限制金额以及单一账户最高持有金额调整为10万元(含10万元)(详见2025年4月29日公告)。

2、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5年7月2日起对本基金在银行渠道的大额申购及大额转换转入限额进行调整，单个账户申购及转换转入后单一账户的最高持有金额调整为5000万元(含5000万元)，即每个账户累计申购后的最高持有金额为5000万元(含5000万元)，如单日单个账户单笔申购后的累计持有金额高于5000万元(不含5000万元)的，本基金管理人有权将不超过5000万元限额的申请部分确认成功，超过5000万元限额的申请部分确认失败；如单日单个账户多笔累计申请后持有金额高于5000万元(不含5000万元)的，则对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5000万元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对于超过临界限额的单笔委托，将对其中不超过5000万元限额的申请部分确认成功，该笔委托的其余部分本基金管理人有权确认失败。在上述期间的交易日，本基金作为转出方的转换业务、赎回业务仍照常办理，本基金恢复正常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以及单个账户最高持有金额限额标准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3、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所有。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088-088(免长途话费)，或登录网站www.essence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在极端情况下仍然存在本金损失的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7月1日

安信永鑫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5年第二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7月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安信永鑫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安信永鑫增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3637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6月1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安信永鑫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安信永鑫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5年6月24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5年第二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安信永鑫增强债券A	安信永鑫增强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637	003638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754	1.0777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8,789,089.67	9,159,108.15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0	0.10

注：(1)由于安信永鑫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基金份额类别对应的可供分配利润将有所不同。

(2)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收益分配金额为收益分配基准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高于1.0500元的部分，和该日该类基金份额单位可分配收益两者中的孰低数。每份基金份额的最小分配单位是0.001元，小数点3位以后的部分舍去不分配，基金收益分配后各类基金份额净值不低于1.0500元。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5年7月2日
除息日	2025年7月2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年7月3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红利将按2025年7月2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折算成基金份额，并于2025年7月3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5年7月4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对投资者(包括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1)基金收益分配时所产生的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2025年7月2日)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25年7月3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3)2025年7月4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本次分红情况。

(4)投资者如需设置或修改本次分红方式，请务必于权益登记日之前(即2025年7月2日之前，不含2025年7月2日)，在本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电子交易平台更改分红方式。投资者若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本基金默认现金红利方式。

(5)按照相关业务规则，红利再投资部分的份额持有期将自2025年7月3日开始重新计算。

(6)由于向直销客户支付现金分红款时将发生一定的银行转账手续费，为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本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当直销客户的现金分红款小于2元时，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可将该客户的现金分红款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计入其基金账户。

(7)投资者可通过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网站(www.essencefund.com)、客户服务中心(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热线电话：4008-088-088)、直销网点及本基金各销售机构的相关网点(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查询本次分红情况。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7月1日

证券代码：688596 证券简称：正帆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8
转债代码：118053 转债简称：正帆转债

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1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6月30日，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正帆科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1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本激励计划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于2021年11月制定并实施了《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合计向激励对象授予972.00万份股票期权。其中首次授予部分合计向10名激励对象授予922.00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每股22.00元，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

公司于2021年11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2021年11月24日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实施本次激励计划。

2021年12月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1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以2021年12月3日为首次授予日，向10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922.00万份。

2022年12月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行权价格由22.00元/股调整为21.87元/股。

2024年6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1年、2021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同意将2021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调整为21.58元/股。

2024年12月12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2021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74)，根据行权手续办理情况，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4年12月17日至2025年12月2日(行权日须为交易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

二、本次调整事由及调整结果

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8日、2025年6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80元(含税)。

2025年6月1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调整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每股现金分红金额的公告》，鉴于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后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2024年度每股分红金额由0.28元(含税)调整为0.2796元(含税)。

本次权益分派于2025年6月27日实施完毕，根据公司2021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规定，若在本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股票期权股份登记前公司有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派息或配股等事项，应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派息调整方法：P=P0-V(其中：P0为调整前的行权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行权价格)

根据公式计算得出，调整后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

2021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P=P0-V=21.58-0.2796=21.30元/股(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三、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存在差异的说明

除上述调整内容外，本次实施的2021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一致。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属于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事项，经公司董事会通过即可，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2021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调整事项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1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对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本次调整符合相关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正帆科技本次调整已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1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调整符合相关法规规定，本次调整尚需按照《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日

证券代码：688596 证券简称：正帆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9
转债代码：118053 转债简称：正帆转债

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于2025年第二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行权数量：

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3,134,800股，行权期为2024年12月17日至2025年12月2日(行权日须为交易日)。2025年第二季度，累计行权且完成登记453,242股，占本次可行权总量的14.46%，截至2025年6月30日，累计行权且完成登记1,543,414股，占本次可行权总量的49.23%。

● 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

公司本次行权采用自主行权模式，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T+1日)到达股票账户，并于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一、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

(一)2021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1、本激励计划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于2021年11月制定并实施了《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合计向激励对象授予972.00万份股票期权。其中首次授予部分合计向10名激励对象授予922.00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每股22.00元，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

公司于2021年11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2021年11月24日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实施本次激励计划。

2021年12月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1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以2021年12月3日为首次授予日，向10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922.00万份。

2022年12月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行权价格由22.00元/股调整为21.87元/股。

2024年6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1年、2021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同意将2021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调整为21.58元/股。

2024年12月12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2021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74)，根据行权手续办理情况，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4年12月17日至2025年12月2日(行权日须为交易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

2025年6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1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同意将2021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调整为21.30元/股。

2、本激励计划的行权情况

2.1 激励对象行权的股份数量

姓名	职务	已获授予股票期权数量(份)	可行权数量(份)	本次行权数量(份)	本次行权数量占可行权数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					
史可成	董事、总经理	3,300,000	1,122,000	0	0
ZHENG HONG LIANG(郑鸿亮)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2,200,000	748,000	374,000	50.00
小计		5,500,000	1,870,000	374,000	20.00
二、其他激励对象					
其他员工(合计8人)	中层管理人员、技术骨干、业务骨干	3,720,000	1,264,800	79,242	6.27
小计		3,720,000	1,264,800	79,242	6.27
总计		9,220,000	3,134,800	453,242	14.46

注：上表“本次”所指期间范围为2025年第二季度，数据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2.2 本次行权股票的来源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的A股普通股股票。

2.3 行权人数

本次可行权人数为10人，截至2025年6月30日，共8人参与行权。

二、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

(一)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日

公司本次采用自主行权